



沈石溪 著

中国动物小说名家经典

狼国女王

浙江摄影出版社



中国动物小说名家经典

狼国女王

沈石溪 著



浙江摄影出版社

责任编辑：姚成丽
装帧设计：巢倩慧
责任校对：王 莉
责任印制：汪立峰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狼国女王 / 沈石溪著. — 杭州：浙江摄影出版社, 2016.1 (2016.4 重印)
(中国动物小说名家经典)
ISBN 978-7-5514-1225-4

I. ①狼… II. ①沈…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87.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301951号

中国动物小说名家经典·狼国女王

沈石溪 著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浙江摄影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杭州市体育场路347号

邮编：310006

网址：www.photo.zjcb.com

电话：0571-85170614

经销：全国新华书店

制版：杭州林智广告有限公司

印刷：杭州广育多莉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710mm×1000mm 1/16

印张：16.25

2016年1月第1版 2016年4月第2次印刷

ISBN 978-7-5514-1225-4

定价：19.80元

目 录

CONTENTS

1. 悲惨的虎口夺食	1
2. 命运的转折点	15
3. 朵朵菊的荒唐举动	23
4. 紫葡萄临危受命	33
5. 出师不利	46
6. 野牦牛群——无法攻克的堡垒	58
7. 可怕的北斗沼泽	67



8. 歪歪脖归队	84
9. 流血的领地之争	97
10. 斜斜眼的公然挑衅	118
11. 苦肉计确立狼王权威	136
12. 秋天，狼的繁殖季节	146
13. 宰杀白马	167
14. 羊羔带来的血光之灾	174
15. 灾星血瘤虎	196
16. 奇特的领养仪式	210
17. 虎狼大战	220
18. 狼国选举，女王连任	242





1. 悲惨的虎口夺食

“呦——呦——”紫葡萄发出凄厉的嗥叫，它拼命用舌头舔吻盔盔的眼皮，试图让盔盔睁开眼睛，重新站立起来。

盔盔是一条大公狼，帕雅丁狼群现任狼王。狼是铜头铁腿麻秆腰，狼头十分结实——某些地区的人将铁锤唤作“榔头”，就是从结实的“狼头”演化而来的。

这条大公狼之所以叫盔盔，是因为它的脑袋特别大，也特别坚硬，就像戴着一顶青铜头盔。然而，青铜头盔般的狼头也未能抵挡住孟加拉虎锐利的虎牙——盔盔的脑壳上被咬出两个深深的洞，鲜红的血和白色脑浆汨汨而出。盔盔还在呼吸，胸脯一起一伏，喉咙里发出“咕噜咕噜”含混不清的声音，但它的两只眼睛已经闭上了，生命体征越来越微弱。

假如不是饿到山穷水尽的地步，狼是不可能去招惹孟加拉虎的啊！

这是一个特别寒冷的冬天，肆虐的暴风雪连续下了四天四夜，帕雅丁狼群里的每一只狼都饿得恨不能咬下自己的尾巴充饥。狼王盔盔

也曾带着几只公狼，顶风冒雪外出狩猎，无奈风雪迷漫，所有的猎物都不知躲到哪里去了。盍盍它们辛劳了大半日，身体都快冻僵了，却连一只老鼠也没找到。好不容易等到大雪初霁，狼群可以外出正常狩猎了，它们却依然时运不济，踩着厚厚的积雪跑遍了日曲卡雪山南麓，也没能找到可以围捕的食草动物。

也许是因为饥寒交迫，也许是因为年幼体弱，紫葡萄膝下那只名叫白燕燕的小雌狼开始走起醉步了，东倒西歪，摇摇晃晃，走两步滑一跤，越走越慢。紫葡萄从小生活在日曲卡雪山，具备雪山生存经验，它明白，小雌狼白燕燕已经饿得体力不支，倘若再吃不到食物，顶多再坚持一两个小时，便会摔倒在地再也爬不起来，变成茫茫雪野一具冰冷的尸体。

就在这个时候，寒风送来肉肉的香味。对极度饥饿的狼群来说，这是难以抵挡的诱惑。狼群循着肉香兴冲冲地钻进一片针叶树林。一进去，它们就像被一盆冷水兜头盖脸地浇了一样，顿时从头冷到了脚——在一棵苍劲的老松下，一只色彩斑斓的孟加拉虎正在啃食一头羚羊。老虎习惯从猎物的腿部吃起。此时，羚羊的一条腿刚刚被咬开，羊血漫流，冒着阵阵热气。孟加拉虎一面大口喘息，一面伸出粗糙的虎舌，津津有味地舔食滚烫的羊血。洁白的雪地上，虎爪印和羊蹄印向山麓尽头延伸。





看得出来，这只孟加拉虎是经过一番激烈的追逐，刚刚将这只羚羊捕获的。假如正在啃食羚羊的是一只熊或者一只山豹，帕雅丁狼群还有勇气从熊嘴或豹嘴里夺取宝贵的食物，但眼下是一只孟加拉虎，狼群夺食的勇气早已烟消云散了。虎是百兽之王，尤其孟加拉虎，体格魁梧，性情暴烈，勇不可当。所以，狼群只好在距老虎两三百米远的地方停了下来，心虚胆怯、忐忑不安地驻足观望。

孟加拉虎也发现了狼群，它停止啃食羚羊，抬起额头饰有王字纹的脑袋，瞭望狼群。

这个时候，如果这只孟加拉虎用藐视的眼神横扫狼群一眼，张开血盆大口发出汹汹低吼，或者弯曲四肢，平举尾巴，摆开跃跃欲扑的架势来，紫葡萄相信，狼王盔盔决不敢冒险去抢夺老虎爪下的羚羊。

这个时候，假如那只名叫白燕燕的小雌狼，没有再次饿晕倒地，紫葡萄相信，狼王盔盔也决不会随随便便冒犯虎威，去虎口夺食的。

狼与虎，属于两个等级的猛兽。狼是中型食肉兽，虎是大型食肉兽，狼牙没有虎牙锐利，狼爪也不及虎爪尖利，狼的爆发力更远逊于虎。而孟加拉虎在现今地球上八个虎的亚种里，体格仅次于东北虎，凶猛程度却排第一，所以，狼遭遇孟加拉虎，第一个念头就是惹不起躲得起，脚底抹油，离得远远的，免得惹虎生气。

偏偏那只孟加拉虎瞭望狼群后，既没有汹汹低吼，更没有跃跃欲扑，而是凝神沉思了半分钟，突然做出了一个让狼群颇感意外的举动——叼起羚羊的脖子，沿着山坡上那条小路，向树林深处转移。

这只羚羊少说也有六七十斤，孟加拉虎负重而行，在雪地里深一脚浅一脚，虎步高虎步低，显得有点儿吃力，走出三四十步，便要將羚羊搁在地上，喘一口气，再叼起猎物前行。

天晓得这只孟加拉虎干吗要叼起猎物转移撤离。也许，因肆虐的暴风雪而几天未能进食了，早已饥肠辘辘，在捕捉羚羊的过程中又耗尽了体力，没兴趣再与一群饿狼周旋，只想赶紧找个清静的地方，享用这顿羚羊大餐；也许，这只孟加拉虎有基本的数量概念，帕雅丁狼群二十余只狼，散落在雪地里，黑压压一片，让它有了惧众心理，不愿以寡敌众，所以明智地决定带着猎物撤离；也许，这是一只上了年纪的老虎，生命的锋芒早已被岁月磨钝，本来就体虚力弱，此时更筋疲力尽，没有力气、没有信心，也没有能耐再与一群饿狼搏杀，不得不采取转移策略，以求太平……

不管是什么原因，总之，当帕雅丁狼群出现时，这只孟加拉虎一声不吭，带着猎物扭头走了。

偏偏这个时候，那只名叫白燕燕的小雌狼，饥寒交迫，两眼一黑，软绵绵地栽倒在地，竟然饿晕过去了。紫葡萄是做母亲的，天底下哪有亲娘不疼自己女儿的，它惊嗥一声，立即蹿到小雌狼白燕燕身旁，





将它搂在自己腹下，将身体的热量传导给它，又伸出温热的舌头，塞进小雌狼白燕燕的嘴里——这是一种特别的“渡食”动作，在狼崽幼年时，成年狼会以舌对舌、口对口的方式将半消化的食物喂给自己的孩子，这种喂食方式称为“渡食”。但遗憾的是，紫葡萄早已饥肠辘辘，腹中空空，没有任何东西可以渡给小雌狼白燕燕，只能将一点点温热的唾液滴进它的嘴巴里。小雌狼白燕燕生命力还算顽强，咽了几口妈妈的唾液后便清醒过来，哆哆嗦嗦地又挣扎着走了几步，可怜巴巴地望着狼王盔盔，翕动嘴唇，发出轻微的呜咽声，似乎在求救：我好饿，救救我！我真的好饿，请救救我吧！

狼王盔盔背脊上的狼毛顿时竖立起来，它目光坚毅，抬起尖尖的嘴吻，“呦——”发出一声悠长的嗥叫，踩着冰冷的积雪，朝孟加拉虎尾随而去。

盔盔是狼王，在帕雅丁狼群中享有至高无上的权威，狼群内部纪律严明，令行禁止，狼王的行为对族群内所有的狼都具有示范效应。于是，除了紫葡萄慢慢跟在后面照顾五只幼狼外，其余的狼都跟随狼王盔盔快速向孟加拉虎逼近。

一场虎口夺食就这样拉开了序幕。

紫葡萄无法确定是何种原因又是何种力量，促使狼王盔盔甘冒九死一生的风险扑向那只孟加拉虎。

也许，是饿晕的小雌狼白燕燕刺激了狼王盔盔父爱的神经——狼是大自然里为数不多的具有父爱意识的动物之一。公狼与母狼结成夫妻后，会厮守在一起，共同抚养子女，狼的家庭里自然而然就有了父亲这个角色，也就有了父爱这种感情——狼王盔盔不忍心看到爱女在自己面前活活饿死，强烈的护崽本能让它忘记了危险；也许，狼王盔盔掂量了一下彼此的实力——孟加拉虎虽然凶猛，却孤身一虎，狼在虎面前虽然弱小，却狼多势众，帕雅丁狼群有大大小小二十余只狼，在数量上占压倒性优势，镇定应对，巧妙周旋，是有可能从虎嘴里夺

得救命的食物的；也许，狼王盔盔对自己强健的体魄和聪慧的头脑太过自信了——它曾多次从山豹、猞猁和狗熊口中夺得过食物，最辉煌的一次是它与两只公狼联手，在雪线附近的一个山坳里，从一对雪豹夫妻口中成功夺得一头梅花鹿。成功让它陶醉，胜利让它骄傲，曾经的辉煌让它犯下了致命错误……

孟加拉虎携带一只羚羊，根本跑不快，很快，狼群便与它相距二三十米远了。狼王盔盔、歪歪脖、斜斜眼等几只大公狼，在孟加拉虎背后龇牙咧嘴地嗥叫，跃跃欲扑，做出进攻的姿态来——狼王盔盔当然不会真的去扑咬孟加拉虎，狼咬老虎，那是鸡蛋碰石头，自找死路。它使用的是一种扰敌战术，用虚张声势的办法，激怒或惹恼对方，让对方扔下食物来追逐自己，这样，其他狼就可趁机将那只羚羊盗走了。半个月前，帕雅丁狼群就曾用这样的扰敌战术，成功地从一只棕熊嘴下抢走了一只野猪崽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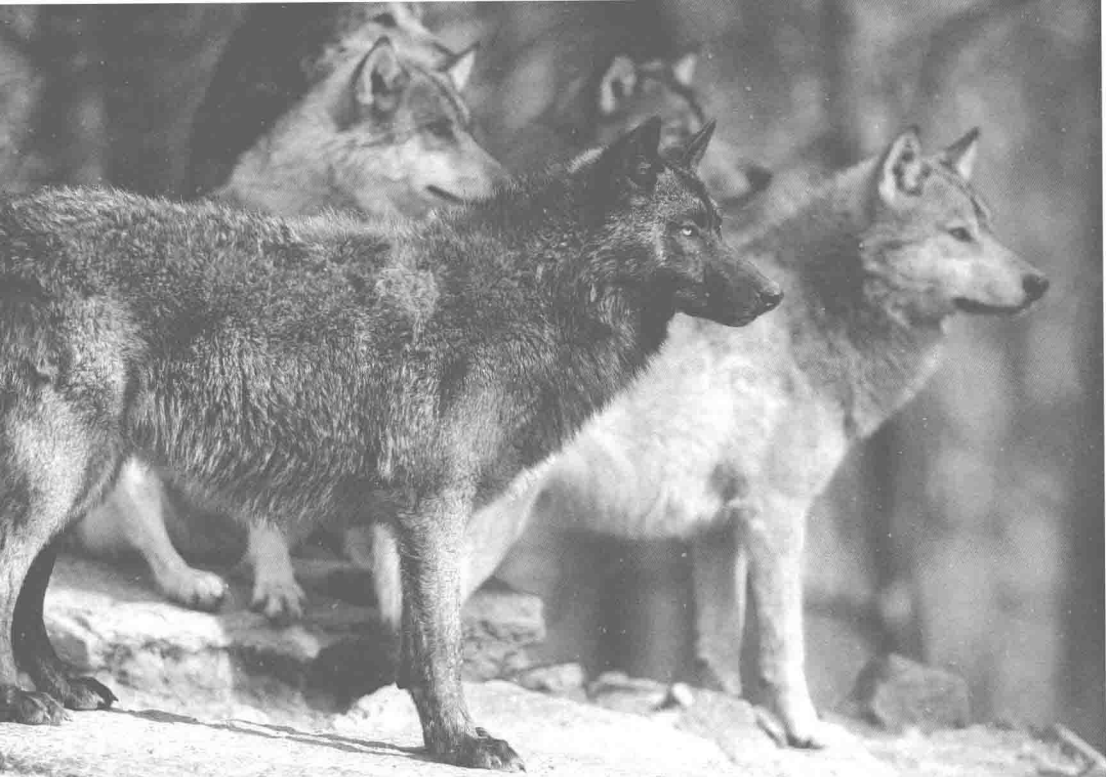
故技重演，希望能屡试不爽。

但孟加拉虎的智商显然比棕熊高出许多，它好像知道狼群的意图，对狼王盔盔、歪歪脖和斜斜眼等几只大公狼的嗥叫恫吓不屑一顾，仍不紧不慢地叼着羚羊往树林深处钻。只是当狼群靠得太近时，孟加拉虎才会放下羚羊转身汹汹扑蹿两步，像赶苍蝇一样将靠得太近的狼赶走些，再立即回到那只死羚羊旁，不给狼群任何盗走食物的机会。

狼群尾随在孟加拉虎身后走了好几公里，和它周旋了大半个小时，不仅没能夺得食物，反而白白消耗了宝贵的体力，对处在极度饥饿状态下的狼群来说，这无疑是雪上加霜。大公狼歪歪脖率先抬起下巴发出两声悻悻的嗥叫，紧接着，斜斜眼和另外两只公狼也都怪模怪样地发出悻悻的嗥叫，那是在埋怨狼王盔盔决策失误，不该冒冒失失地向八面威风的孟加拉虎挑衅夺食。执意去啃根本就啃不动的硬骨头，是不是太傻了啊！

也许是被公狼们的埋怨激怒了，也许是想挽回狼王丢失的面子，





也许是对食物的渴望让它丧失了理智，在尾随孟加拉虎走到一个陡峭的雪坡时，狼王盔盔突然做出了一个疯狂的举动——它闪电般向前猛蹿，一口气蹿到老虎屁股后面，张嘴去咬那根黑黄相间的、又粗又长的虎尾巴。

狼王盔盔或许是这样想的：冷不防扑过去，把孟加拉虎咬个措手不及，就算不能将虎尾咬断，也一定会让它勃然大怒，虎遭狼咬，不气得发疯才怪呢。这时候，它必定会扔下猎物，不顾一切地咆哮着向狼王盔盔追逐扑咬，而狼王盔盔便连滚带跳向山坡下逃窜。老虎虽然扑蹿速度极快，但体格魁伟，不可能像狼一样从雪坡上滑下去，在铺满积雪的陡坡上，狼王盔盔无疑能在老虎的追逐下安全逃生。这个过程中，歪歪脖、斜斜眼和另外两只公狼就可以趁机将那只羚羊拖走，钻进灌木丛与接应的狼群会合，再以极快的速度将羚羊撕碎并吞进肚去，这次虎口夺食就算取得圆满成功了。

狼王盔盔或许还这样想：狼群尾追恫吓了大半个小时，很有可能会给这只孟加拉虎造成这样一种错觉——狼群色厉内荏，只敢在背后叫吓唬，没胆量、没魄力，也没本事真的扑上来撕咬，就在这只孟

加拉虎漫不经心、丧失警惕时，它突然蹿上去扑咬虎尾，攻其不备，是有成功的把握的。

然而，狼王盔盔想错了，而且大错特错了。它低估了孟加拉虎的智商，也低估了老虎的反应能力。百兽之王并非浪得虚名，紫葡萄在百米开外的雪地里看得十分真切，就在狼王盔盔闪电般扑蹿到孟加拉虎屁股后面时，那只狡猾的孟加拉虎仿佛背后也长着眼睛，那条平举的虎尾突然如灵蛇般舞动起来，不仅躲过了狼嘴的噬咬，还像鞭子一样重重打在狼王盔盔的脖子上。虎尾的力量不容小觑，就像抽了个脖子拐，将狼王盔盔抽得横倒在地。还没等它翻爬起来，孟加拉虎又轻旋虎腰，玩了个虎式回马枪，带有王字的虎头和斑斓的虎身旋风般扭转过来，两只强有力的虎爪野蛮地揪住狼王盔盔的背脊，张开血盆大口，在它的脑袋上狠狠地咬了一口……

悲剧就这样酿成了。羊肉没吃到，反惹了一身羊膻味，不不，是反惹来了杀身之祸！

孟加拉虎将狼王盔盔咬倒后，抬起那张黑黄白三种毛色勾画的恐怖虎脸，“嗷——”朝尾随在它身后的狼群，发出威风凛凛的吼叫。虎啸具有很强的穿透力，随风而至，清晰地灌进每一只狼的耳朵里，那是在用虎的威严无情地驱赶狼群：滚开，滚远点，谁再敢靠近，这就是你们的下场！带着浓重血腥味的虎啸把好几只狼都吓坏了，它们发出惊恐的嗥叫，扭转狼头，在雪坡上四散奔逃。

紫葡萄脑子里一片空白，它傻傻地站在雪地里，傻傻地望着孟加拉虎那张恐怖的虎脸，连逃跑都忘了。它只看清楚了一个细节：这只咬倒狼王盔盔的孟加拉虎，虎须焦黄，上颚左侧那枚尖利的獠牙折断了半根，虎鼻上长了一个鸡蛋大小的红色血瘤，让那张虎脸显得格外丑陋和狰狞。

血瘤虎，断牙的血瘤虎，记忆就像被烙铁烙过一样，永远烙刻在紫葡萄的脑子里。





孟加拉虎也不追赶，叼起那只羚羊，大踏步钻进树林，很快消失在树林深处。

对这只孟加拉虎来说，摆脱狼群的纠缠，躲到一个隐蔽的地方清静地饱餐一顿羚羊肉，就是最大的胜利。老虎对狼肉兴趣不大，生活在滇北高原日曲卡雪山一带的孟加拉虎，最喜欢吃的就是羚羊了，狼肉老韧酸涩，还有一股骚臭味，除非饿极了，否则老虎对狼肉是不屑一顾的。

等孟加拉虎走远了，紫葡萄和其他狼这才敢聚拢到狼王盔盔身边，可怜一代狼王，再也站不起来了。

“呦——呦——”，你不能扔下我不管！“呦——呦——”，睁开眼，看看你的儿女，你的儿女离不开你啊！

在紫葡萄呼天抢地的悲嚎声中，狼王盔盔眼皮翕动，狼眼缓缓睁开一条缝，恋恋不舍地望着紫葡萄。它的眼越睁越大，身体却慢慢停止了痉挛，微弱的呼吸也没有了，只有那双狼眼还流光溢彩，瞪得溜圆。

这叫死不瞑目。

紫葡萄仍不相信刚才还活蹦乱跳的狼王盔盔就这样永远离开它了。俗话说，狗有七条命，狼有九条命。它守候在狼王盔盔身边，幻想着再过一会儿，狼王盔盔就像睡醒了似的，打个哈欠伸个懒腰站起来，抖掉身上的雪花，精神抖擞地率领狼群继续巡山狩猎。

众狼也都围聚在狼王盔盔身边，哀悼不幸罹难的狼王。

时间一点点流逝，天渐渐暗了下来，日曲卡雪山冬季的日头本来就短，寒冷难熬的长夜很快就要来临。

老母狼朵朵菊来到紫葡萄身边，用嘴吻轻轻摩挲紫葡萄的额头，不断发出哽咽的轻嗥，那是在劝慰紫葡萄：狼死不能复生，你要节哀！你瞧瞧你膝下的儿女，个个都在打哆嗦，再不赶紧找到食物，死神恐怕会再次光临我们帕雅丁狼群啊！走吧，活着的比死去的更重要，

勇敢地活下去，把儿女抚养长大，才是对死者最好的祭奠！

朵朵菊是帕雅丁狼群中辈分最高的母狼，是躺在血泊中的狼王盔盔的妈妈的妈妈，在人类社会就叫“外婆”。老母狼朵朵菊一生出来，头顶的绒毛就格外茂盛，像盛开的野菊花，所以起了这么一个带点儿诗意的名字。时过境迁，岁月无情，如今它年岁大了，头顶如花般茂盛的绒毛早已秃谢殆尽，那诗意的名字却沿用至今。老母狼朵朵菊牙口十四，生活在日曲卡雪山的狼，最高寿限是二十岁，但在弱肉强食的丛林法则下，活到十五岁就已经是凤毛麟角了，它算得上是帕雅丁狼群一个小小的奇迹了。

岁数大，经历的事情就多，阅历广泛，经验丰富，加上狼群里多数狼都是与它有血缘亲情的晚辈，老母狼朵朵菊自然而然便受到尊重，在帕雅丁狼群也算有一定的威望。

紫葡萄抬头望望布满阴霾的天空，又扭头望望挤在雪窝子里瑟瑟发抖的五只幼狼，再用嘴唇触摸已冻得硬邦邦的狼王盔盔，脑子总算清醒过来。它发出一声长长的哀嚎，和狼王盔盔做了最后的诀别，然后带着一颗破碎的心，踏着厚厚的积雪，迈着沉重的步伐，引领着五只幼狼向荒野走去。

紫葡萄刚走出去二三十步，突然听见背后传来“咔嚓咔嚓”的轻微声响，好像是狼牙在啃咬什么东西。说不清是为什么，那轻微的咔嚓声响，就像惊雷般在它心头炸响。它突然转身狂奔，以最快的速度奔到狼王盔盔的遗体跟前，果然看到了它最不愿意看到的事情：歪歪





脖正在噬咬狼王盔盔的身体，盔盔的身体已经冰冻，歪歪脖的狼牙咬在冰冻肉上，发出咔嚓咔嚓的声响。

那只名叫斜斜眼的大公狼，也垂涎欲滴、不怀好意地向狼王盔盔的遗体靠近。

还有好几只狼散落在四周，狼眼里闪烁着饥谨的绿光，焦躁不安地奔来跳去，大有拥上来分一杯羹的架势。

太恶心了，恶心得令狼发指；太无耻了，无耻得让狼也会觉得脸红！

紫葡萄怒嗥一声，扑向歪歪脖，恨不得狼牙见红，咬它个皮开肉绽。歪歪脖似乎有所准备，敏捷地跳闪开去，发出一串不满的嗥叫：

——抛尸荒野，还不让吃，也太浪费了吧！

不错，狼社会确实发生过同类相食的惨剧，但那都是特殊情况下的特殊行为，譬如母狼产下一窝狼崽，其中一只狼崽死了，而母狼恰巧又因饥饿而奶水不足，便会狠狠心将已死的狼崽吞吃了以拯救其他

狼崽；还有就是整个狼群遭到猎人与猎狗围剿，众狼浴血奋战，这个时候如果有一只狼不幸中弹，倒在血泊中，饥肠辘辘的其他狼，便会蜂拥而上将中弹倒地的同伴撕碎啃食，以求得更充沛的体力和更旺盛的斗志，在猎人与猎狗的包围中冲开一个求生的缺口……事实上，狼并没有啃食同类尸体的嗜好，正常光景下，即使在野外遇见其他种群的死狼，它们也不会有什么食欲。同类不食，早已成为狼共同遵守的准则，假如没有这条准则，你吃我，我吃你，毫无顾忌地相互为食，世界上恐怕早就没有狼了。

紫葡萄浑身狼毛竖立，狂嗥乱吼：

——你们的心肠也太歹毒了！它是狼王，帕雅丁狼群的首领。它活着的时候，你们阿谀奉承，唯恐拍马屁拍得不好；它一死，尸骨未寒，你们就要将它大卸八块吃掉，这也太过分了吧！

歪歪脖并没有脸红，更没有心虚胆怯，还在理直气壮地嗥叫：

——不管什么狼，不管生前有多伟大、地位有多高，死了也是一块没有知觉的肉！

大公狼斜斜眼也在一边怪声怪调地嗥叫：

——尸骨未寒，你说得也太夸张了吧，冻得都像一坨冰了啊！

紫葡萄气得浑身发抖，龇牙咧嘴地咆哮：

——它为了大家有东西吃，才冒险虎口夺食，死于非命。它的死，说轻了是殉职，说重了是牺牲。对帕雅丁狼群来说，它就算不是英雄，也起码是烈士。你们好意思把它吃掉？天理何在？真是丧尽天良啊！

歪歪脖是一只油盐不进的恶狼，对紫葡萄的指责充耳不闻，仍一意孤行地嗥叫：

——一坨冰肉，我们不吃，秃鹫也会来啄食干净的。我们都快要饿死了，你是存心想让我们也变成冰冻死狼吗？

紫葡萄挡在狼王盔盔的遗体前，蹿跳嗥叫，坚决不让歪歪脖靠近。盔盔不仅是叱咤风云的狼王，也是它心爱的夫君，更是一个十分称职

